**附表2**

**安康市渔业协会团体标准编制说明**

|  |  |
| --- | --- |
| 标准名称及编号 | 多鳞白甲鱼鱼苗、鱼种  T/AFA 001-2023 |
| 标准起草人 | 吉红、孙健、董武子、单世涛、杨永华、马力、于海波、袁想通、李汉东、刘若凡 |
| 工作简况(包括任务来源、协作单位、主要工作过程、编写组成员及其所做的主要工作等) | （一）任务来源  安康汉水鱼”集体商标已于2020年正式通过国家工商总局审定注册， “安康钱鱼”就是注册种类中的重要品种，且已获批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保护产品，省内多地已开展多鳞白甲鱼养殖工作，产业发展前景广阔。目前，由于国内尚无多鳞白甲鱼标准，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多鳞白甲鱼资源的养护工作及多鳞白甲鱼产业的高质量发展。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按照制订地方标准的要求和格式，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开始编制《多鳞白甲鱼鱼苗、鱼种》地方标准。编制本标准的目的是在安康规范多鳞白甲鱼鱼苗、鱼种的生产工作，促进多鳞白甲鱼的产业发展。   1. 协作单位   镇坪县饮源生态资源保护开发有限公司、岚皋县绿水生态农业有限责任公司  （三）主要起草过程  前期主要起草人做了大量地方标准编制的准备工作，然后成立了地方标准起草小组，确定了起草小组成员和任务分工，制定了工作进度计划。  起草小组首先是多方借鉴其他标准编制的经验，全面了解标准的内涵及编制方法；其次是结合本地实际对收集的资料进行了分析整理，为标准编制提供技术支撑；然后通过专家咨询、召开视频会等方式，对拟定的标准所涉及的内容、范围、适用性等内容进行研讨，使标准的内容更加完善、更具科学性。最终在充分分析、调研、研讨的基础上，形成地方标准的征求意见稿。  （四）编写组成员及其所做的主要工作  吉红 负责人、统筹协调  孙健 制定标准主要内容，提出关键技术指标  董武子 材料收集分析，资料处理等  单世涛 材料收集分析，资料处理等  杨永华 多鳞白甲鱼鱼苗、鱼种的培育  马力 多鳞白甲鱼鱼苗、鱼种的培育  于海波 材料收集分析，资料处理等  袁想通 材料收集分析，资料处理等  李汉东 材料收集分析，资料处理等  刘若凡 材料收集分析，资料处理等 |
| 标准编制原则和确定标准主要内容(如技术指标、检验规则等)的论据， 修订标准时，应当列出新、旧标准水平的对比) | （一）编制原则  1.以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原则；  2.以符合已经颁布的国家及行业等相关标准为原则；  3.本标准以规范安康多鳞白甲鱼鱼苗、鱼种生产为目标。  （二）编制依据  起草本标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法》和《地方标准管理办法》，参照GB-T1.1-2020 《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进行编制。  本标准内容主要包括技术指标、检验规则等内容。  （1）关于技术指标  1.1外观、可数指标  把样品置于便于观察的容器内,肉眼逐项观察计数。  1.2可量指标  按GB/T 18654.3规定的方法测量。  （2）关于检验规则  2.1 检验分类  2.1.1出场检验:每批鱼苗、鱼种产品应进行出场检验。出场检验由生产单位质量检验部门执行,检验项目为外观、可数指标和可量指标。  2.1.2 型式检验：检验项目为本标准中规定的全部项目。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应进行型式检验：  a)新建养殖场培育的多鳞白甲鱼鱼苗、鱼种；  b)养殖条件发生变化,可能影响苗种质量时；  c)国家质量监督机构或行业主管部门提出型式检验要求时；  d)出场检验与上次型式检验有较大差异时；  e)正常生产时,每年至少应进行--次周期性检验。  2.2 组批规则  以同一培育池、同一规格或-次交货的苗种作为-一个检验批,销售前按批检验。  2.3 抽样方法  每批鱼苗、鱼种随机取样应在100尾以上,鱼种可量指标测量每批取样应在30尾以上。  2.4 判定规则  经检验,如病害项不合格,则判定该批鱼苗、鱼种为不合格,不得复检;其他有不合格项,应对原检验批取样进行复检,以复检结果为准。经复检,如仍有不合格项,则判定该批鱼苗或鱼种为不合格。 |
| 标准涉及的相关知识产权说明 | 本标准未涉及知识产权争议 |
| 与现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标准的协调性 | 本标准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 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 无 |